

终究是逃不脱“清明时节雨纷纷”的盘,天空中又下起了小雨。一个大妈背着一大袋莠笋在雨中穿行。她脚上那双布鞋引起了我的注意。那是一双灯芯绒面的厚底布鞋,在泥泞中溅着斑驳的泥点,已经湿透——好熟悉的感觉啊!

我也有过类似的经历。不同的是,我是把布鞋脱下来提在手中。关于布鞋的思绪挥之不去……

那是年后某个晴朗的午后,人们还沉浸在节日的欢乐之中。男人们吆喝着在暖阳下打牌;女人们收拾停当,开始为新的一年操持:搅出一大盆糍糊,端出一大筐各色布条布巾……这些旧布头已经收集了好久,一丁点零星的布块也不曾丢弃。她们在桌面或者簸箕里,把这些零碎的一小块一小块拼接起来,形成一大块,貌似百衲布的感觉。一层覆盖一层,厚薄匀称,接口平整,严丝合缝。这套程序地道的叫法是“打布壳子”。打好的“布壳子”不能暴晒,不然会鼓泡的。就放在风中慢慢风干,直到干透,变得坚韧结实,再卷起来备用。

某个不能下田劳作的下雨天,一群年轻媳妇围着母亲坐成一圈——她们来剔鞋样,请教女红。农村里,一家人的鞋,是女人的脸面。鞋子好看不好看,穿着舒服不舒服,长短合适不合适,找到好的鞋样是很关键的。我母亲是村里做鞋的能手,也是有心人,用笋壳做的鞋样都留存着,平平整整一大摞一大摞,大人的,小孩的;男人的,女人的;软底的,硬底的;单鞋,夹鞋,棉鞋……我想,从刚出生的婴儿到百岁长者,从秀气的小姑娘到糙老爷们儿的鞋样,这里都能找得到吧!

勤快的媳妇们把一家人的鞋样都剔了去,比照着用“布壳子”剪出很多来:公公几双,公婆几双,男人几双,儿女几双,娘家父母计划几双,再看剩下的布壳子,争取给自己也落下几双……然后,把剪出的“布壳子”一层一层均匀实地粘起来:公公婆年岁大,鞋底多粘几层,松软一点;男人活重,鞋底多粘几层,耐磨一些;儿女是上长货,莫整成满

脚板了,鞋底多粘几层……最后蒙上一层崭新的白布,鞋底才宣告完成。下一天雨,她们就做一天;下两天雨,她们就做两天……媳妇们各自端回家一大箩鞋底,犹如端回一大箩食粮,抑或一大箩希望——这是她们这一年到头消遣的物件,填补着闲眠的恐慌。

从此,女人们的手再没有了空着的时候。农忙的时候拿着农具,农闲的时候纳着鞋底。有一丁点儿时间也要“见缝插针”,看个电视,乘个凉,开个社员大会,甚至和邻居吵个架,手上的针线活儿也不会停。一针又一针,一线又一线,在头发上摩挲一下针尖,用牙齿咬一下麻绳头,那么自然,那么平静,不徐不疾,好像与生俱来的本能:男人的鞋底针脚密一些,硬实;老人的鞋底针脚疏一些,舒适……于是,总有纳不完的鞋底,总有拉不完的家常,总有那么多她们认为不是活儿的活儿……

那一箩鞋底纳得差不多的时候,开始做鞋面,开始成鞋。夏季是单鞋,春秋是夹鞋,冬季是棉鞋。小孩儿的是虎头鞋,松紧鞋,老年人的是鸡婆鞋,大棉鞋,壮劳力的是大板底,青布鞋……于是,一段不声不响的时光之后,各式各样的鞋一大簸箕一大簸箕地晾晒出来。路人投来艳羡的目光。院里的婆婆客们都来叽叽喳喳地观摩一番,手上的针线也穿梭得更欢。为了保证样式饱满不变形,每只布鞋里都塞满了刨花。每只鞋屁股上都用麻绳串着,两只连成一双,几双连成一串,几串搭成一篷,老人床头挂一篷,年轻人床头挂一篷,每一篷四周用大片大片的笋壳搭盖着,如同秋后的累累硕果!

当然,母亲做的布鞋也不是想穿就能穿的。每当我表现好的时候,比如说多

捡了一背柴火,多扯了一背猪草,或者考试考得好,就会缠着母亲想穿新鞋。母亲就笑着取下一双来让我试试。说是试试,其实也就是用新鞋的底,比划比划我的脚板,然后说一句“合适得很”,又原封不动地把鞋挂了回去,我只好干眨着眼睛……

柴火还是继续捡,猪草还是继续扯,奖状每年也能拿回几张。母亲适时拿出剪刀,把鞋屁股上的那条麻绳剪掉,终于可以穿新鞋了!可脚总是塞不进去——痛得钻心!明明试过好多次说“合适得很”得嘛,骗人!母亲说:“莫急莫急,鞋子就要先紧后松,这和过日子是一样的!”妈妈有的是办法,要么用热水给我烫烫脚,要么用楔子把鞋面撑大,要么干脆把鞋后跟剪开一个小口,等到把鞋穿得松动一点了再缝上……不过倒真像妈妈说的那样,先紧后松,穿得越久越舒服。

好多年不曾穿布鞋了,突然有点想念。只是有些犹豫,如果突然下雨,我还会不会脱下来提在手中?



欺负我的那个人

□刘楚强

三八妇女节那天,姐姐回老家陪母亲过节。晚上快九点钟了,她发小视频给我,点开看,一个红衣女子正在威风凛凛地击鼓,她站在红鼓队最前面,一看就晓得是总教头。

姐问我:“晓得是哪个不?”

“啊,小雪,怎么头发也稀疏成这样了?”我惊愕。

“爸爸特意要我陪他到村里来看她击鼓,说几年没看到她了。”姐一直喜欢小雪。

记忆的闸门瞬间打开。

小雪是我们大屋里几十户人家中最漂亮的,瓜子脸,眉毛好看,眼睛好看,头发好看。说她好看,那确实,人人都这么说,但我不赞成。

她比我小三岁,老欺负我。

书上说了,好看的女子就是《诗经·邶风·静女》里的女子那样,分寸感很好,文文静静的。

她却是彪悍女汉子,孙二娘,杀气腾腾,我怕。

当年,玩手帕的游戏,我就是每次输,小雪笑得咯咯咯,还要故意踩我的鞋跟。她留了长辫子,打到了我。毛绒绒的,我好讨厌她。

不过,假如我不玩这个的话,又没人玩其他游戏。我的家门口就是她家,她有二妹有三弟,玩游戏就她家是

主力,垄断性质的。我姐比我大三岁,她比较安静,不会跟我们一起发疯。

有时,我在隔壁书房装模作样,闭门苦读,这房子跟大厅屋共墙。原本是叔叔家的房子,他们住到新桥那边去了,空着,我当了书房。小雪就痴痴癫癫地故意来敲门,或者在窗户那里把窗户薄膜捅破一个容得下眼睛的小孔,看我在里面干嘛?

我好几次在里面看到忽闪忽闪的大眼睛,反正她就是存心不让我安心读书,我不理她,她就蹑手蹑脚地把门关了。挂锁在房间里,地上锁不成,就搞根筷子插到里面。

有一次,她很久不放我出去,我要出去撒尿了,这家伙竟然很不负责地回家睡着了。

我跟她真的动过手,大概是十二岁吧。记得那天我手里有一个剥好皮的凉薯,把薯藤留得很长,就像一个流星锤。按理说,有兵器加持的我肯定是赢啊。结果,我挂彩了,被她锋利的指甲给挠了,脸上毗出了血,几天不敢出门见人。

“该背时,比她高了一截,还让她破了个相,丢脸。”大屋里很多堂客们笑我,我从此更加恨她,又干不赢她。我每次在公众场合用眼睛瞪着她,她毫不在意,嬉皮笑脸,迎着我恶狠狠的

敌对目光,藐视我的实力。

我要是哪天晚上在槽门口看丝瓜藤蔓上萤火虫飞过,她会突然从哪里冒出来,无缘无故地给我后背一铁砂掌。我有一次直接从田坎上滚到丝瓜棚里去了,口袋里全部是泥水,凉鞋踩到泥巴里扯都扯不出来,主要是吓得个半死。

平时在玩伴中间我有个提议,她肯定会唱反调,跟我斗法。我一说话,她声音马上就高八度,从气势上碾压我,真的是冤家。

我还在读高中一年级,她就去厚街打工去了,她家里比较困难。三个小孩都读书的话,父母肯定负担不起,再说她父亲老是咳嗽,身体也不好,舍不得花钱去看赤脚医生。

小雪去厚街之前,送了一幅铅笔素描给我,画了一个长发飘飘的女孩子,旁边用铅笔写了几句话,大意是长头发碍手碍脚要把它剪短才好。

哎,琴棋书画,好不容易沾了个画字,却被这画蛇添足的题词整废了。还是没有淑女的样子。那是1999年春天。

再次见到她是2021年1月,一个悲伤的日子里,因为那天细姑爷出殡。队伍特别长,几套西乐、腰鼓队、威风锣鼓队,花炮和鞭炮绵绵不绝。

我走到一个高处拍队伍全景。归队时我落后了,只见一个戴着圆筒的红帽子的女子不停向我挥手,我确定是找我后,狐疑地靠拢。

“强哥哥,强哥哥,雪,我是小雪啊。”我的天啊,她在吹一个萨克斯之类的很夸张的乐器,脸上还搽了红水

粉,应该是乐队统一要求的。

我有点失态,手忙脚乱,加微信,找不到微信图标,见鬼,找到了,扫一扫,扫了两次,手一直控制不住,在抖,我怕她又欺负我。倒是她,一脸的笑,一脸的云淡风轻。

“你还是在县城吧?”她问。

“是的,加了微信随时联系。”我回答一声后便匆忙走人。

这些年,她家发生了几件大事,她们三姐弟帮父母在马路边盖了新楼房,她们的母亲和父亲先后过世,这些天大的事,我都装作不知道,没有回去一次。

我心事重重地找到之前的队伍后,爸爸和姑姑问我,和谁说话去了,我说小雪。他们也很惊讶,说她居然当吹鼓手。我说这个应该很难学,她是赚一些外快补贴家用吧。姐姐说,是的,小雪,人聪明,也能干。自强不息,挺好的。

回去看微信想聊两句,小雪居然又欺负我,扫一扫,没有加进去。这个小雪太欺负人了。

从杨家滩镇上出发上高速,必然经过磨荷塘,这是新的镇政府所在地,是杨家滩名副其实的黄金码头,人多车多钱也多,小雪家的新房就建在那里,家里还开了汽修店。她有三个孩子,两个男孩,女孩最小,最大的男孩读高二了,女儿比我小三岁。小雪和她老公当时也是相亲认识的,她姑姑做的媒。

总算去欺负别人去了,这个小雪,挺好。